淡江時報 第 369 期

**繳 相 同 學 費 應 享 對 等 權 利**

**專題報導**

目 前 的 學 校 宿 舍 政 策 是 只 分 配 宿 舍 給 女 同 學 ， 而 相 對 於 佔 學 校 人 數 一 半 的 男 同 學 卻 無 法 享 受 這 項 權 利 ， 同 學 對 此 有 何 看 法 呢 ？

公 行 二 歐 文 政 表 示 ， 學 校 目 前 只 有 女 生 宿 舍 對 於 男 同 學 是 不 公 平 的 ， 而 學 校 有 提 供 宿 舍 給 學 生 使 用 ， 一 來 可 減 輕 學 生 的 生 活 負 擔 ， 二 來 也 是 學 校 對 於 學 生 關 心 的 一 種 具 體 表 現 。 但 對 於 其 他 在 學 校 外 面 租 房 子 的 同 學 ， 學 校 也 應 表 現 出 主 動 的 關 心 。

水 環 一 陳 亦 達 則 認 為 ， 男 女 同 學 並 未 因 性 別 而 繳 不 同 的 學 費 ， 既 然 是 繳 相 同 的 學 費 ， 卻 無 法 享 有 對 等 的 權 利 ， 是 不 合 理 的 。

歷 史 二 葉 勝 裕 則 對 於 舊 制 度 中 的 以 戶 籍 遠 近 來 做 為 分 配 的 依 據 是 有 漏 洞 可 鑽 的 ， 而 且 也 是 值 得 爭 議 的 。 雖 然 蓋 宿 舍 才 是 解 決 問 題 最 好 的 辦 法 ， 但 是 分 配 一 些 名 額 給 本 校 有 需 要 男 同 學 ， 應 是 目 前 可 行 的 辦 法 。

夜 電 機 二 魏 志 勇 則 覺 得 女 生 比 男 生 容 易 遭 到 危 險 ， 所 以 現 有 的 學 校 宿 舍 只 給 女 同 學 使 用 ， 他 沒 有 太 大 的 意 見 。 對 於 大 一 的 新 生 ， 學 校 保 留 較 多 名 額 也 是 應 該 的 。

面 對 同 學 常 於 BBS抱 怨 宿 舍 的 問 題 ， 學 校 有 何 因 應 的 作 法 呢 ？ 生 輔 組 組 長 周 啟 泰 比 喻 ： 「 母 親 對 小 孩 的 愛 都 是 一 樣 的 ； 學 校 要 照 顧 男 女 同 學 的 心 也 是 一 樣 的 。 」 但 就 現 有 的 宿 舍 資 源 ， 學 校 基 於 女 同 學 的 安 全 考 量 ， 仍 然 是 提 供 給 女 同 學 住 宿 。 但 由 於 學 校 的 校 地 有 限 及 整 體 的 規 畫 考 量 ， 近 期 內 要 興 建 宿 舍 ， 可 能 有 困 難 。 學 校 一 直 在 校 外 找 整 棟 的 房 子 做 為 學 校 的 宿 舍 ， 但 是 距 離 學 校 近 的 無 法 取 得 共 識 ， 距 離 學 校 遠 的 ， 又 不 方 便 ， 因 此 也 很 難 找 到 合 適 的 。

本 校 的 宿 舍 分 配 政 策 如 此 ， 而 他 校 的 又 是 如 何 來 處 理 宿 舍 問 題 的 呢 ？ 國 立 大 學 政 大 女 生 宿 社 目 前 約 3000人 ， 男 生 宿 舍 約 1900人 。 其 分 配 上 有 地 區 限 制 ， 分 為 限 制 區 （ 臺 北 市 ） 與 非 限 制 區 ， 非 限 制 區 才 可 抽 籤 。 每 一 個 系 依 照 人 數 統 計 的 計 算 ， 分 配 住 宿 生 的 員 額 ， 再 由 系 上 非 限 制 區 的 同 學 抽 籤 。 世 新 大 學 男 女 宿 舍 比 例 為 1： 2， 同 樣 也 是 依 戶 籍 地 的 遠 近 來 分 ， 中 南 部 的 學 生 才 可 抽 籤 分 配 。 逢 甲 大 學 在 處 理 宿 舍 問 題 上 同 政 大 的 處 理 模 式 相 同 ， 但 是 限 制 區 的 範 圍 則 為 中 部 地 區 。

從 以 上 學 校 的 作 法 來 看 ， 並 沒 有 一 所 學 校 的 宿 舍 可 以 滿 足 所 有 學 生 的 需 要 。 在 分 配 上 女 生 的 名 額 都 較 男 生 為 多 ， 戶 籍 較 接 近 學 校 的 學 生 多 被 排 除 在 分 配 名 單 之 外 。

就 一 般 的 觀 念 來 判 斷 ， 女 生 的 確 是 較 需 要 被 「 保 護 」 的 ， 所 以 大 部 份 的 學 校 都 提 供 較 男 同 學 為 多 的 名 額 給 女 同 學 ， 但 是 若 是 只 把 宿 舍 的 資 源 讓 某 一 性 別 來 使 用 ， 可 說 是 少 有 的 。 就 本 校 的 學 生 人 數 與 宿 舍 資 源 相 比 ， 學 校 所 提 供 的 「 保 護 」 只 是 受 惠 到 少 數 的 女 同 學 而 已 ， 那 麼 大 多 數 同 學 所 應 有 的 權 益 （ 尤 其 是 男 同 學 ） 相 對 的 是 被 犧 牲 了 。

結 語

學 校 宿 舍 的 分 配 問 題 已 存 在 許 久 ， 是 否 能 在 短 期 之 內 找 出 一 個 讓 同 學 們 都 滿 意 的 解 決 之 道 ， 相 信 是 困 難 的 。 但 是 值 得 期 許 的 是 ， 學 校 可 以 多 試 著 與 同 學 溝 通 ， 聽 聽 同 學 的 意 見 ， 了 解 同 學 真 正 的 需 求 ， 讓 全 校 同 學 的 聲 音 有 一 個 表 達 的 機 會 ， 並 且 讓 同 學 能 參 與 學 校 決 策 的 過 程 ， 而 學 校 也 可 以 藉 著 溝 通 的 機 會 ， 把 學 校 的 政 策 考 量 傳 達 給 同 學 ， 讓 學 校 與 同 學 之 間 能 有 一 個 良 好 的 互 動 ， 以 制 訂 出 真 正 學 校 、 學 生 雙 方 都 能 接 受 的 宿 舍 政 策 。